

股票代码：600860

股票简称：*ST 京城

编号：临 2020-026

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BEIJING JINGCHENG MACHINERY ELECTRIC COMPANY LIMITED
(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)
关于北京天海低温设备有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：已立案，尚未开庭。
-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：被告。
- 涉案的金额：人民币 66,035,037.2 元。
-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：因本次诉讼尚未有结果，目前无法预计对公司本期及期后利润的影响。

一、本次重大诉讼基本情况

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子公司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北京天海低温设备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海低温”）近日收到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《应诉通知书》及上海君正物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君正公司”）提交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的《民事起诉状》。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上述案件【（2020）沪 01 民初 127 号】。

诉讼机构名称：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

诉讼机构所在地：上海市虹桥路 1200 号

原告：上海君正物流有限公司

地址：上海市自由贸易试验区长清北路 233 号 5 层 01 单元

法定代表人：黄辉，职务：董事长

被告：北京天海低温设备有限公司

地址：北京市通州区潮县镇潮县南三街 4 号

法定代表人：赵立功，职务：董事长

二、诉讼的案件事实、请求的内容

（一）案件事实

君正公司提交的《民事起诉状》中称：

中化国际物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化国际”）与天海低温分别于 2017 年 2 月 15 日、2017 年 5 月 2 日、2017 年 6 月 22 日签订《罐箱采购协议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合同”），上述合同中未履行部分的价款总计 61,992,900.00 元，君正公司均已支付完毕。

2019 年 4 月 22 日，中化国际变更名称为上海君正物流有限公司。

2020 年 4 月 24 日，君正公司向天海低温发出《解除合同通知函》，正式通知天海低温解除合同中未履行部分，要求天海低温退还已支付的货款，并拒绝接收再交付的罐箱。

（二）请求的内容

确认君正公司与天海低温签订的《罐箱采购协议合同》中未履行部分已解除，天海低温向君正公司退还合同价款、资金占用损失、差旅费、车辆租赁费、公证费等共计 66,035,037.2 元；天海低温承担保全费、保险费及全部诉讼费用。

三、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

因本次诉讼尚未开庭审理，目前无法预计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。公司将积极应诉，维护公司合法权益。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《民事起诉状》

2、《应诉通知书》

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6月2日